

证券代码：000901

证券简称：航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0-临-016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发行结果公告暨复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自2020年3月6日开市起复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7号文核准，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航天科技”或“公司”）向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2月26日（R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航天科技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配2.1股的比例配售。本次配股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3月4日（R+5日）结束。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一、认购情况

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20年2月26日（R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公司总股本614,190,718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2.1股的比例配售，共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28,980,050股，发行价格为6.97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主机统计，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网上认购数据验证，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认购情况如下：

项目	数量
有效认购股数（股）	125,179,897
有效认购资金总额（元）	872,503,882.09
占可配售股份总数比例	97.05%

二、发行结果

根据本次配股发行公告，本次航天科技配股共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28,980,050股。本次配股对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全部

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

本次航天科技原股东按照每股人民币6.97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2.1股的比例参与配售。发行人为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标的公司，需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安排向香港投资者配股。内地与香港对于零碎股份的处理方式可能存在差异，特提请投资者注意。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2020年1月修订版）》的有关规定处理，配股过程中产生不足1份的零碎配股权证，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循环进位给数量大的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份；香港投资者通过内地与香港互联互通持有发行人股份并参与本次配股的，对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部分，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将根据中央结算系统有关规则的规定将该等零碎股份的数额调整至整数单位。

本次配股最终的发行结果如下：

1、原股东配售结果

截至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2020年2月26日，R日）收市，公司股东持股总量为614,190,718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567,006,34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47,184,378股），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20年3月4日，R+5日），原股东有效认购数量为125,179,897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128,980,050股的97.05%，认购金额为872,503,882.09元。

本次原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原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认购的股票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2、主要股东承诺认购履行情况

截至本次配股认购缴款结束日（2020年3月4日，R+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飞航技术研究院及一致行动人中国航天科工运载技术研究院北京分院和益圣国际有限公司及Easunlux S.A.（益圣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分别认购14,392,360股、21,768,087股、427,972股、1,902,144股和8,006,575股，分别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128,980,050股的11.16%、16.88%、0.33%、1.47%和6.21%。

综上，公司主要股东履行了其全额认购的承诺，合计全额认购46,497,138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128,980,050股的36.05%。

3、本次配股发行成功

截至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2020年2月26日，R日）收市，航天科技股东持股总量为614,190,718股，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20年3月4日，R+5日）有效认购数量为125,179,897股，认购金额为人民币872,503,882.09元，占本次可配股份总数128,980,050股的97.05%，超过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关于“原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拟配售数量百分之七十”视为发行失败的限制，故本次配股发行成功。

4、送达通知

本发行结果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认购获得配售的所有股东送达获配的通知。

三、配股除权与上市

本公告刊登当日（2020年3月6日，R+7日）即为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配股除权日），除权价格依据实际配股比例计算，实际配股比例相当于每10股配售2.038127股。本次配股的获配股份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

有关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20年2月24日（R-2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发行公告》，投资者也可以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上述媒体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公司股票自2020年3月6日开市起复牌。

五、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发行人：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宁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海鹰科技大厦15、16层

联系电话：010-83636061、010-83636113

联系传真：010-83636060

联系人：张妮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电话：010-60833640、010-60833641、010-60833642、010-60833645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特此公告。

发行人：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6日

（此页无正文，为《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发行结果公告暨复牌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6日



(此页无正文，为《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发行结果公告暨复牌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3月 18日